

# 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度 部门预算编报说明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平江县人社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部门基本概况

#### （一）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一）收入预算

#### （二）支出预算

###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 （一）基本支出

#### （二）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

（三）政府采购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名词解释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三、收入预算总表

四、非税收入计划表

五、支出预算汇总表

六、支出预算分类总表

七、支出预算分类总表(政府预算)

八、基本支出预算总表

九、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政府预算)

十一、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二、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政府预算)

十三、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四、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政府预算)

十五、项目支出预算总表

十六、项目支出明细表(A)

十七、项目支出明细表(A)(政府预算)

- 十八、项目支出明细表 (B)
- 十九、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B) (政府预算)
- 二十、项目支出明细表 (C)
- 二十一、项目支出明细表 (C) (政府预算)
- 二十二、公共财政拨款—经费拨款支出预算表
- 二十三、公共财政拨款—经费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
- 二十四、公共财政拨款—纳入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预算表
- 二十五、公共财政拨款—纳入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
- 二十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 二十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
- 二十八、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预算表
- 二十九、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
- 三十、上级补助收入-公共财政补助支出预算表

- 三十一、上级补助收入-公共财政补助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
- 三十二、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预算表
- 三十三、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
- 三十四、上年结转支出预算表
- 三十五、上年结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
- 三十六、政府采购预算表
- 三十七、支出预算拨款方式表
- 三十八、单位人员情况表
- 三十九、三公经费预算明细表
- 四十、部门(单位)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 四十一、2024 年度部门预算批复

## 一、部门基本概况

### 1、职能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中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拟订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实施方案，起草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拟订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规范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综合管理人力资源市场和流动调配工作，负责人才开发和全县专业技术人才、技能人才队伍的管理工作。负责建立和完善各类人才社会保障机制。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的招商引资和相关服务保障工作。

（三）负责全县促进就业、指导创业工作，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拟订就业援助政策措施，负责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工作，牵头组织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落实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创业培养和激励政策。牵头负责全县脱贫攻坚就业创业工作，组织贫困劳动力实施职业技

能培训和创业培训，开发公益性就业岗位，扩大贫困人口就业，组织实施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

（四）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负责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的管理工作；承担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的安全监管责任。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建立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五）负责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六）贯彻执行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津补贴政策，负责全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待遇的审核、审批工作；贯彻执行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工（公）伤和离退休政策。

（七）推进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参与人才管理相关工作，执行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措施，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

（八）承办县政府管理的事业单位科级领导的任免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贯彻国家荣誉制度和政府奖励



制度。

（九）贯彻落实农民工工作相关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贯彻执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实施规范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实施劳动合同调整的基本规则和劳动合同、集体合同制度的实施规范，组织实施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劳动保障监察案件。

（十一）配合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做好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工作，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十二）承担本行业本领域有关方面的数据采集推送、安全管理等工作。

（十三）负责本行业本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十四）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2、机构设置。

我局系人社行政管理部门，编制人数 132 人，退休 53 人。内设股室：办公室、政策法规与劳动

关系股、财务股、就业促进股、流动调配和专业技术股、综合管理股、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工资福利股、养老保险股、工伤保险股、社会保险基金监督股、政工人事股、信息中心；下设三个二级机构，分别为工伤中心、就业服务中心、社保中心。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因二级机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已合并，纳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

##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数 4.611461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610761 万元，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7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4.416355 亿元，主要原因：原基金及就业项目由财政申报转为由人社申报，包括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财政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县配套；代发 24 个特殊人员生活补助；代缴 8 个特殊人员企业养老保险金；以及免费公共就业服务。

。

**（二）支出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数 4.611461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437 亿元，住房保障支出 100.91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4.416355 亿元，主要原因：原基金及就业项目由财政申报转为由人社申报，包括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财政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县配套；代发 24 个特殊人员生活补助；代缴 8 个特殊人员企业养老保险金；以及免费公共就业服务。

。

####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611461 亿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4 年年初预算数为 1738.53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4 年年初预算数为 4.437608 亿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对市县专项补助等。

其中：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档案基本服务经费 10 万元，主要用于全县人才市场档案管理等方面；养老保险业务管理和基金监督专项经费 42.5 万元，社保网络维护费 20 万元，用于企业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相关工作；三支一扶大学生生活补助及社保配套 27.73 万元，主要用于三支一扶人员缴纳社保；工资改革经费 5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贯彻执行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津补贴政策，负责全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待遇的审核、审批工作；公务员考核 170 万元，用于全县先进个人考核奖励；原基金及就业由财政申报转为由人社申报的项目有：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3 亿元；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5593 万元；财政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县配套 5433 万元；代发 24 个特殊人员生活补助 43.9 万元；代缴 8 个特殊人员企业养老保险金 10.95 万元；以及免费公共就业服务 20 万元。

## **五、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2024 年度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8.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0.8 万元，下降 6.38%。

2、“三公”经费预算。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 2022 年减少 5 万元，主要是严格遵守厉行节约规定。

3、政府采购情况。本部门 2024 年无政府采购。

4、国有资产 3829 万元，无出租情况。截至上一年 12 月底，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2024 年拟新增配置车辆 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

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 5、绩效评价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实现的目标：

目标 1：做好本部门各项职能工作，圆满完成各项当年任务、指标

目标 2：做好我县各系列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专项工作

目标 3：做好事业单位工资改革、三支一扶、招聘选调等工作

目标 4：严格按政策发放抚恤金、丧葬补助、遗属补助等

目标 5：认真落实社保保险基金监督责任

目标 6：提高监察大队、仲裁院、信访等工作的效率

目标 7：及时高效、严格把控社保中心、工伤中心、就业服务中心的基金收支

6、其他事项：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以下表格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数据，表格为空；

十三、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为空

十四、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政府预算)为空

十八、项目支出明细表 (B) 为空

十九、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B)(政府预算)为空

二十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为空

二十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为空

二十八、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预算表为空

二十九、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为空

三十、上级补助收入-公共财政补助支出预算表为空

三十一、上级补助收入-公共财政补助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为空

三十二、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预算表为空

三十三、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为空

三十四、上年结转支出预算表为空

三十五、上年结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为空

三十六、政府采购预算表为空

##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预算 01-1 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6114.61	一、本年支出	46114.6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6114.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
（二）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其他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二、上年结转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43.7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九）社会保险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00
（三）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四) 上级补助收入	0.00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0.00
(五)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00	(十三) 农林水支出	0.00
(六) 其他收入	0.00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七) 金融支出	0.00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九)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00.91
		(二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二)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三) 预备费	0.00
		(二四) 其他支出	0.00
		(二五) 转移性支出	0.00
		(二六) 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七) 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二、结转下年	0.00
收 入 总 计	46114.61	支 出 总 计	46114.61

## 收支总表

单位：301001-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预算数	项目（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6,114.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00	一、基本支出	1,738.53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580.13
经费拨款	46,107.61	（二）外交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1,580.13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53.63
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7.00	（三）国防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40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二、政府性基金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三、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项目支出	44,376.08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四、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按项目管理的工资福利支出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一般公共预算补助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按项目管理的商品和服务支出	295.23	七、对企业补助	
政府性基金补助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43.70	按项目管理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九）社会保险支出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其他收入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十、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44,080.8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资本性支出		十一、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对企业补助		十四、转移性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44,080.85	十五、其他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其他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五、上缴上级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00.91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6,114.61	本年支出合计	46,114.61	本年支出合计	46,114.61	本年支出合计	46,114.6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6,114.61	支出总计	46,114.61	支出总计	46,114.61	支出总计	46,114.61



## 非税收入征收计划表

单位：301001-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收入项目类别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非税收入征收计划				执收执罚成本或业务费	可支配收入			
				小计	单位执收	上级分成收入	其他单位分成收入		合计	纳入公共预算管理	政府性基金	专户管理
**	**	**	**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10.00	10.00				7.00	7.00		
301001	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10.00	10.00				7.00	7.00		
		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监察大队罚没收入	10.00	10.00				7.00	7.00		



## 支出预算分类总表

填报单位：301001-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	1	2	3	5	4	6
	<b>合计</b>	<b>46114.61</b>	<b>1738.53</b>	<b>1580.13</b>		<b>158.40</b>	<b>44376.08</b>
<b>301</b>	<b>县人社局</b>	<b>46114.61</b>	<b>1738.53</b>	<b>1580.13</b>		<b>158.40</b>	<b>44376.08</b>
301001	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46114.61	1738.53	1580.13		158.40	44376.08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单位：201901—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按预算科目)	基 数	工资福利支出										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伙食补助费	医疗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离退休费	其他支出	
				合计	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					奖金	绩效工资			合计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失业保险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含生育保险缴费)	住房公积金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小计	其中：地区津贴补贴	津贴补贴	绩效工资	绩效工资		绩效工资	小计	工伤赔偿						失业保险	职业年金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合计	1000.12	1000.00	1000.00	100.00	100.00	1.00				42.00	100.00	0.00	42.00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			100.12		100.00
		其中：基本工资	1000.12	1000.00	1000.00	100.00	100.00	1.00				42.00	100.00	0.00	42.00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			100.12		100.00
	301001	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1000.12	1000.00	1000.00	100.00	100.00	1.00				42.00	100.00	0.00	42.00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			100.12		100.00
2080101	301001	行政运行	1337.05	888.56	549.90	165.76	163.96	1.80				45.82	127.08	79.27	47.81	75.88			71.48		4.40	4.27	0.13					278.14		94.46
2080505	301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17													142.17	142.17													
2210201	301001	住房公积金	100.91																						100.91					

##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301001-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合计	工资奖金津补贴	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	**	**	1	2	3	4	5	6	7
		<b>合计</b>	<b>1580.13</b>	<b>1580.13</b>	<b>983.03</b>	<b>218.05</b>	<b>100.91</b>	<b>278.14</b>	
	<b>301</b>	<b>县人社局</b>	<b>1580.13</b>	<b>1580.13</b>	<b>983.03</b>	<b>218.05</b>	<b>100.91</b>	<b>278.14</b>	
	301001	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1580.13	1580.13	983.03	218.05	100.91	278.14	
2080101	301001	行政运行	1337.05	1337.05	983.03	75.88		278.14	
2080505	301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17	142.17		142.17			
2210201	301001	住房公积金	100.91	100.91			100.91		



##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301001-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类	款	项				合计	办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专用材料购置费	委托业务费	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维修（护）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合计	商品和服务支出
				合计	158.40	158.40	126.98	1.00	13.50		3.92	3.00		10.00				
			301	县人社局	158.40	158.40	126.98	1.00	13.50		3.92	3.00		10.00				
			301001	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158.40	158.40	126.98	1.00	13.50		3.92	3.00		10.00				
208	01	01	301001	行政运行	158.40	158.40	126.98	1.00	13.50		3.92	3.00		10.00				



















### 项目支出明细表 (C)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301001-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项目)名称	总计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对企业补助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房屋建筑物购置	基础设施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计	44,000.85												44,000.85	
			301	属人社局	44,000.85												44,000.85	
			301001	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44,000.85												44,000.85	
208	05	07	301001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3,000.00												33,000.00	
208	05	08	301001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5,593.00												5,593.00	
208	26	01	301001	代发24个特殊人员生活补助	43.90												43.90	
208	26	01	301001	代缴8个特殊人员企业养老保险金	10.95												10.95	
208	26	02	301001	财政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县配套	5,433.00												5,433.00	

## 公共财政拨款—经费拨款支出预算表

填报单位：301001-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	1	2	3	5	4	6
	<b>合计</b>	<b>46107.61</b>	<b>1738.53</b>	<b>1580.13</b>		<b>158.40</b>	<b>44369.08</b>
<b>301</b>	<b>县人社局</b>	<b>46107.61</b>	<b>1738.53</b>	<b>1580.13</b>		<b>158.40</b>	<b>44369.08</b>
301001	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46107.61	1738.53	1580.13		158.40	44369.08



































## 单位人员情况表

单位：301001-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人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编制人数					实有人数											在校学生人数(人)
		合计	全额		差额	自收自支	总计	在职人员						离休人员	退休人员			
			行政编制	事业编制				合计	行政人员	事业人员			合计		全额	差额		
										A、全额管理人员	B、差额管理人员	C、自收自支						
**	**	1	2	3	4	5	6	7	8	15	16	23	28	29	30	31	32	33
<b>合 计</b>							<b>185</b>	<b>132</b>	<b>72</b>	<b>60</b>	<b>60</b>				<b>53</b>	<b>53</b>		
<b>301</b>	<b>县人社局</b>						<b>185</b>	<b>132</b>	<b>72</b>	<b>60</b>	<b>60</b>				<b>53</b>	<b>53</b>		
301001	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185	132	72	60	60				53	53		



## “三公”经费预算明细表

单位：301001-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因公出国出（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合计	3.00		3.00		
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3.00		3.00		

#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主管负责人：张克勤



部门 基本 信息	预算单位	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绩效管理联络员	邱富姣	联系电话	15700846401	
	人员编制数	139	实有人数	132	
	部门职能职责概述	本单位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承担全县就业创业、社会保障、职业技能培训，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劳动关系、县政府绩效评估等工作，配合或会同有关部门开展人才队伍建设，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事业单位人事及档案管理工作。			
	单位年度收入预算（万元）				
	收入合计	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拨款
	46114.61	46107.61		7	
	支出合计				
	46114.61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738.53		44376.08	
	其中 三公经费预算（万元）				
	合计	公务用车运行和购置费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3				3
	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目标	<p>本部门（单位）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实现的目标：</p> <p>目标1：做好本部门各项职能工作，圆满完成各项当年任务、指标</p> <p>目标2：做好我县各系列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专项工作</p> <p>目标3：做好事业单位工资改革、三支一扶、招聘选调等工作</p> <p>目标4：严格按政策发放抚恤金、丧葬补助、遗属补助等</p> <p>目标5：认真落实社保保险基金监督责任</p> <p>目标6：提高监察大队、仲裁院、信访等工作的效率</p> <p>目标7：及时高效、严格把控社保中心、工伤中心、就业服务中心的基金收支</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1.合理利用资金，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不超预算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年度绩效指标部门整体支出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单位所有工资调整	全年
			劳动保障全部实施	0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及培训完成全年单位招聘	不少于2次
			执法仲裁无投诉	0
		质量指标	1.三公经费减缩 2.津补贴按时足额发放	完成度100%
		时效指标	1.2024年完成各项数量指标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各项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1.招商引资 2.完成非税收入	完成度95%
		社会效益	1.社会保障稳定，宣传社会保障相关业务 2.减轻人民群众负担	促进失业人员再就业
		环境效益	无	无
		可持续影响	1.让群众了解社会保障范围，保障困难和再就业人员	对我县由贫转强，进入全省20强跨越式发展起到促进作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让群众满意，让社会满意	满意度100%
其他说明的问题	1. 2. 3. ……			
财政审核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平江县财政局文件

平财预〔2024〕1号

## 平江县财政局 关于批复2024年县级部门预算的 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平江高新区，县直各部门：

根据《预算法》和《预算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我县2024年县级部门预算已经县十八届人大第二次会议审查批准。现将核定的2024年部门预算指标批复下达你们（详见附件），请做好如下相关工作：

### 一、严格预算执行

各预算单位是预算执行主体，负责本部门的预算执行，并对执行结果负责。各单位要严格按照《预算法》规定，认真组织好本单位的预算执行工作。

**（一）强化预算执行约束。**各单位应严格按照批复要求，努力提升预算执行质量，不得随意减征、免征、缓征应征的预算收入；不得截留、挤占、挪用或者拖欠应上缴国库的预算收入。基本支出要严格按照批复的预算数执行，要合理编制用款计划，不得擅自改变预算支出用途。项目支出要提前做好启动准备工作，做好周密、详实的预算安排计划，项目完成后，应按规定对本单位预算支出情况开展好绩效自评。坚持“先研究事，再研究预算”，原则上不调整预算，如因特殊情况确需追加支出的，一律按程序报县委财经委员会研究决策，经县人大审查批准。

**（二）树牢厉行节约意识。**深入落实中央关于过紧日子的决策部署，大力压减非刚性、非重点和非必要支出，按照“只减不增”原则，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规模。各单位应认真分析全年支出事项，区分轻重缓急，做到有保有压，对非刚性、非必要的支出要应减尽减，大力精简会议、差旅、培训等公务活动，坚持勤俭节约办一切事业，坚决做到“无预算不开支、有计划不超支”。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严格执行各项经费开支标准，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确保全年收支平衡。

**（三）加强存量资金管理。**县财政将严格执行存量资金清理规定，加大对存量资金的统筹回收力度。各单位应进一步加

强对预算资金的调度和拨付使用，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做好预算执行，避免资金闲置和沉淀。同时，要进一步加强对结转结余资金的使用进度，特别是对上级转移支付结转结余资金要加快拨付，避免财政资金“二次沉淀”。

## 二、推进预算信息公开

根据《预算法》规定，各单位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算之日起20日内，将本单位预算及“三公”经费等信息向社会公开，并妥善做好解释说明工作。

## 三、及时批复下属单位

有下属单位的部门要严格按照有关要求，积极做好下属单位预算批复工作，在收到2024年部门预算批复后15日内将部门预算分解下达到基层单位，不得随意调整，同时要将批复基层单位预算的文件抄送财政局对口业务股室和预算股备核。

附表：2024年部门预算批复表

